

##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对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对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清理。本次计提 2021 年度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90,989,162.80 元，核销资产 3,409,389.30 元，具体情况如下：

#### 1、资产减值准备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80,476.8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4,776.37
存货跌价准备	11,265,076.5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130,077.3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2,649,262.14
合计	90,989,162.80

## 2、核销资产项目

单位：元

资产类别	核销资产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应收账款	3,409,389.30	对方破产或无法收回	无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 90,989,162.80 元；核销资产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故未对利润产生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2021 年度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680,476.84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374,776.37 元，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

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关联方货款 组合	按照是否同受一方控制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 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应收其他组 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5%
二至三年	30%
三至四年	80%
四至五年	100%
五年以上	100%

2、2021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265,076.55 元，存货跌价准备的计

提方法为：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自制备品备件等。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2)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2021 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130,077.32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元）	54,070,137.72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25,940,060.4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根据资产特点和后续经营管理，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估计可收回金额。
本次计提损失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计提金额（元）	28,130,077.32
计提原因	报告期内，受金刚线竞争日益激烈、行业技术迭代、制造工艺进步等因素影响，部分机器设备闲置，产能阶段性过剩，预计未来难以为公司实现足够经济效益。

4、2021 年度公司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2,649,262.14 元，计提依据为：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向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主张如下：1、解除《设备买卖合同》和《技术许可合同》等一系列合同；2、要求中村公司返还设备款以及技术服务费 9.9 亿日元及利息；赔偿直接损失 19,766,134.97 元人民币及利息；赔偿预期利润损失 59,060,371.00 元人民币。3、承担法律费用和本次仲裁费用。

故本公司将在建工程“年产 1000 万公里超细金刚石线锯建设项目-中村设备”相关项目余额 81,303,758.20 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公司结合仲裁案件基本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2,649,262.14 元，其中支付的设备款和技术服务费等按照 50%比例计提，计 38,396,265.15 元，项目安装调试期间的资本化利息支出和材料、人工等费用等支出全额计提，计 14,252,996.99 元。

## （二）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

单位：元

资产类别	核销资产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应收账款 1	3,222,009.61	对方单位破产	否
应收账款 2	171,972.19	对方单位破产	否
应收账款 3	15,407.50	确认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409,389.30		

## 四、其他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